

## 新北訂定補習班營運指引 嚴謹強化防疫作為 7/27 起有條件復課並啟動補教人員疫苗施打

【新北市訊】全國 7 月 27 日調降為二級警戒，新北市採階梯式、分階段調整開放管制，做好務實防疫。為兼顧補習班復課安全性及學生補習需求，教育局規劃於 27 日起進行補習班從業人員疫苗施打，並訂定「補習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營運指引」，採有條件式開放復課。除配合中央防疫規定，也考量新北疫情發展訂定強化防疫作為，為補教環境及師生健康做最嚴謹的把關。

教育局表示，新北市核准立案補習班計 2,765 家，場所多為密閉空間且學員多為學齡階段孩子，復課防疫作為須謹慎務實。教育局早於 6 月份邀集補教團體、家長團體等代表研商相關規範，現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並考量新北疫情狀況訂定營運指引及強化作為，協助補教業者恢復營運並落實防疫工作，讓親師生安心復課。

首先，補習班於復課前，未施打疫苗者應提供 3 天內快篩或 PCR 陰性證明，復課後每 3 至 7 日定期快篩並公告於明顯處。而其他規範則包括，將每位學生面積從 1.2 平方公尺提升到 2.25 平方公尺，降低教室容留人數，並公告於教室外及班舍門口；教室須採固定座位並以教室範圍拉大最遠座位間距；無法保持通風的密閉空間不開放；教職員工應加戴面罩；課程建議仍採取線上教學為原則，到班對象以 12 歲以下兒童為優先。同時，應持續落實各項基本防疫作為，包含事先調查教職員工生健康狀況、善用社交 APP 及簡訊實聯制、環境清潔消毒及盤點防疫用品，宣導教職員工生建立自我防護泡泡、保持社交距離、隨身自備酒精，勤洗手並佩戴口罩。

教育局長張明文表示，考量學生在補習班停留時間長，具高度傳播風險，因此更訂定「強化防疫措施」，實施疑似個案應變 SOP，及早阻斷傳播鏈；遇確診者足跡，應停課 3 天，如有確診個案則必須停課 14 天，且須全體教職員工生快篩陰性才能復課；嚴格要求室內通風準則；落實檢核容留人數及快篩公告，以高強度防疫作為維護師生健康。

另外，教育局也規劃提早於 7 月 27 日至 29 日為補教從業人員施打疫苗，本次施打疫苗站為亞東醫院，人數共計 8,853 人，以確實提升補習班復課保護力。也提醒補習班如有人員尚未施打疫苗者，請把握第二階段疫苗造冊時間，教育部預計於 7 月 26 日下午 5 時至 28 日下午 5 時開放填報，請至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 <https://bsb.kh.edu.tw/> ) 進行，確保教育夥伴健康安全。

教育局再次呼籲，在疫情尚未根除情形下，防疫工作不可輕忽，補習班有條件復課後，業者務必依指引做足準備，確實遵循各項防疫措施，在防疫的最後一哩路上共同堅持。此外，請家長共同合作落實生病不上課，對於未依規定辦理之補習班請拒絕前往，一同協力守護孩子學習環境的安全。相關防疫資訊將持續更新於新北市短期補習班管理及通報平臺「最新消息」( 網址：<https://lll.ntpc.edu.tw/Cram> )。

資料詳洽：

教育局社會教育科 夏治強科 長 電話：29603456 分機 2586

教育局社會教育科 黃曉青股 長 電話：29603456 分機 2597

教育局新聞聯絡人 陳信翰督 學 電話：29603456 分機 2830、0972-822-823

教育局新聞聯絡人 王潔雯輔導員 電話：29603456 分機 2869、0912-805-320